

七、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7-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联合大学）的（北京联合大学2024年中文图书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中文图书），属于（批发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191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872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中文图书），属于（批发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山东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4人，营业收入为17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7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21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